

2015 中台灣綠能環保創業與創投論壇

台灣經濟發展的活水源頭，來自於不斷湧現的創意創新，更來自於蓬勃的創業家精神。然而在工業不斷發展態勢下，經濟與綠能環保究竟能不能兩全齊美同步發展？近來中台灣的天空，飽受空氣 PM2.5 環境汙染，鼓勵企業研發綠能環保產業，不僅迎合世界潮流趨勢，更是愛鄉、愛家、永續經營的正確之路。

能源安全、環境永續、綠色經濟，是我們留給後代子孫一片淨土必須要即刻執行的任務，所謂以善養商，以商養善，希望台灣產業發展能結合科技產業與天然資源環境，以促進新綠產業發展，增加就業機會、刺激內需與在地經濟。

我們特地舉辦【2015 中台灣綠能環保創業與創投論壇】，分別邀請天下雜誌吳迎春社長擔任主持人，由經建會前副主委張景森委員、中興大學校長薛富盛、台灣經濟研究院副院長龔明鑫、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處長葉雲龍擔任主講人，及中部綠能環保相關企業光宇材料公司與會分享創業之路，從創投與創業家的觀點，探討「如何加速台灣綠能環保新創事業」；我們期望藉由本次論壇交流促進綠能新創事業的多元發展，誠摯邀請您前來參加本次活動，您的出席將是我們莫大的榮幸。

台中市經濟發展局、台灣中部科學園區產學訓協會 敬邀

日 期：2015/12/29 (二) 9:00~12:00

地 點：**裕元花園大飯店，B1 國際演講廳**

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四段 610 號

(可搭台中高鐵往中科接駁車或統聯客運臺中轉運站下車)

指導單位：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、台中市政府

主辦單位：台中市經濟發展局、台灣中部科學園區產學訓協會

協辦單位：台中市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、TBIA 創新育成聯盟、中華國際創新育成志工協會、財團法人逢甲大學 EMBA 學術發展基金會、台中市中小企業榮譽指導員（企業服務志工）協進會

網路報名網址：<http://bic.org.tw/activities/view/245>

論壇聯繫人：江小姐, 0953-343793, rebecca.chiang1101@gmail.com

報名聯繫人：劉小姐, 04-25681085#15 , jean00318@gmail.com

論壇議程：

時間		項目
9:00-9:10	大會報到	
	主持人	<p>吳迎春 天下雜誌社長 自 2008 年擔任天下雜誌總編輯，主持過多場產官學界高峰論壇，更為每年總統親臨之 CWEF 天下經濟論壇專題演說者，並擔任各大企業如 IBM、ORACLE、台大、清大及西門子等論壇主持人。</p>
9:10-9:30	貴賓致歡迎詞	<p>林佳龍 台中市市長 王永壯 中科管理局局長 李秉乾 逢甲大學校長、中科產學訓協會理事長</p>
9:30-9:50	綠能企業： 為後代子孫留下一片淨土～ 晶圓廢砂漿再生技術與氫綠能	<p>李隆晉 光宇材料公司董事長 美國愛荷華達州西北大學臨床心理系學士 前精英電腦集團董事長特助暨全球代工事業部總監 2015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新創事業金質獎得主 北京大學文化產業研究所國際關係部長及碩博士指導教授</p>
9:50-10:10	學術立場： 從工業 4.0 變成產業 4.0～ 加速台灣綠能新創事業培育	<p>薛富盛 中興大學 校長 美國康乃爾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博士 行政院國科會工程處材料工程學門召集人 行政院國科會「中央政府科技發展」智庫委員 奈米國家型科技計畫人才培育總計畫主持人</p>
10:10-10:25	政策方針： 均衡區域發展～ 如何佈局台灣綠能新創事業	<p>張景森 經建會前副主委 民進黨中央黨部智庫政策會執行長 富邦金控獨立董事、台北富邦銀行獨董</p>
10:25-10:40	創投觀點： 經濟破冰！ 推動台灣成為亞洲青年 IPO 中心	<p>龔明鑫 副院長 台灣經濟研究院副院長\國際處處長\台灣經濟研究院區域發展研究中心主任\經濟部產業發展諮詢委員會貿審會委員</p>
10:40-10:55	產學培育： 產業特色化～ 創新綠能的需求與品牌價值	<p>葉雲龍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處長 前經濟部商業司司長 英國艾塞克斯大學政治經濟研究所碩士</p>
10:55-11:50	與會者沙發論壇～ 開放現場觀眾交流	<p>天下雜誌 吳迎春 社長主領</p>



2015 中台灣綠能環保創業與創投論壇

報名表

單位名稱			
姓名		職 稱	
聯絡電話			
聯絡信箱			

一、報名方式：

- 網路報名網址：<http://bic.org.tw/activities/view/245>
- 報名表傳真報名：04-25680646

二、洽詢專線：

- 論壇聯繫人：江小姐，0953-343793，rebecca.chiang1101@gmail.com
- 報名聯繫人：劉小姐，04-25681085#15，jean00318@gmail.com

三、本報名表之個人資料，僅存作為本次活動管理與聯繫之用，不另作其他用途。
並將於活動結束後一個月內依規定銷毀。